

武汉科技大学化学与化工学院本科毕业生跟踪反馈 和社会评价机制

化学与化工学院教[2020]2号

毕业生是衡量学院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最重要的标准，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机制，是落实“以学生为中心”理念的内在要求，也是检测评价人才培养质量达成情况的重要手段。为进一步完善人才培养质量监测及改进机制，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工作实际，制定本机制。

一、目的意义

建立毕业生跟踪反馈和社会评价机制，目的是了解毕业生就业情况、职业发展状况、工作适应能力等信息，收集毕业生和社会机构对学院在人才培养方面的意见和建议，检测评价人才培养质量达成情况，为学院及时调整学科专业结构、修订人才培养方案、改革教学模式、优化课程体系、改进教学过程、完善教学管理体制机制等提供真实、可靠的反馈信息，是专业持续改进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依据。

二、毕业生跟踪反馈机制

培养目标是学生毕业五年左右的预期达成目标，为了科学合理地修订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使人才培养目标符合化工行业发展需求，本专业建立了详细的培养目标合理性和达成情况评价与反馈机制。

责任机构：化学与化工学院根据学校发布的指导意见，成立以院长为责任人，由分管学工的学院领导、专业负责人和骨干教师组成评价小组，负责开展本专业毕业生跟踪反馈工作。

责任人：专业负责人、系主任。

评价周期：每四年一次。

调查对象：毕业5年左右毕业生。

评价方法：系主任带领责任教授团队指导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调查问卷，问卷内容包括毕业5年以上校友从事的职业领域、单位性质、职业发展状况与培养目标达成情况，以及毕业生对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培养目标的建议等。由学生工作办公室通过电子邮件、微信校友平台、QQ等向毕业5年左右的毕业生发放和回

收调查问卷。

收集的信息和结果的利用：学生工作办公室完成调查问卷的整理和初步数据统计，系主任带领责任教授团队分析调查问卷结果，主要分析毕业 5 年左右毕业生的人文素养、专业知识、解决化工相关领域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创新能力、团队合作与沟通能力、终身学习能力等各方面能力的达成情况，培养目标达成分析结果用于改进毕业要求。

三、社会评价机制

本专业对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进行评价，除了依赖于毕业 5 年左右的毕业生外，还建立了高等教育系统以外用人单位、企业行业专家等有关方参与的社会评价机制。

责任机构：化学与化工学院根据学校发布的指导意见，成立以院长为责任人，由分管学工的学院领导、专业负责人和骨干教师组成评价小组，负责开展本专业毕业生跟踪反馈工作。

责任人：专业负责人、系主任。

评价周期：每四年一次。

评价方法：用人单位问卷调查、企业走访/座谈和聘请第三方机构调查等。

1) 用人单位调查问卷：系主任带领责任教授团队制定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调查问卷（用人单位），问卷内容包括毕业校友从事的职业，单位性质，职业发展状况，用人单位对培养目标达成情况评价，对培养目标的意见与建议。由责任教授团队和专业教师向用人单位发放和回收调查问卷。

2) 企业走访/座谈：专业负责人及专业教师不定期的到毕业生所在单位进行走访或邀请相关行业专家来校座谈，在与企业负责人面对面进行交流，了解校友在工程知识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能力，人文素养，交流与沟通，团队精神等方面的达成情况。

3) 聘请第三方机构调查：聘请第三方机构，利用 AI+大数据的方法，调查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毕业生的素养、通识能力、专业知识与技能、社会需求、竞争力等，评价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信息收集渠道与结果的利用：系主任带领责任教授团队收集用人单位调查意见、企业走访/座谈反馈意见和第三方调查报告，分析毕业 5 年左右毕业生的素

质、知识、能力与社会需求的吻合度以及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分析结果用于修订毕业要求。

四、结果反馈及利用

1) 每次调查结束后，以专业为单位对毕业生和社会评价调查信息进行分析，形成调查报告，调查记录和调查报告由学院存档。

2) 调查结果作为用于修订本专业的毕业要求和人才培养方案、改进人才培养模式、完善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结构等方面，为改进专业建设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供重要依据。

五、其它

本意见自印发之日起执行，由化学与化工学院、化学工程系、化工工艺系负责解释。

